

吉林省集安市人民法院 招募管理人公告

(2024)吉 0582 破申 1 号

刘伟东、张颖、刘君国、刘伟国、刘振云申请集安市祥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破产清算一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企业破产案件指定管理人的规定》的规定，结合案件实际情况，本院决定招募管理人。现公告如下：

企业基本情况

集安市祥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在集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企业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200 万元，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

报名条件：1. 报名人为编入通化市中级人民法院破产管理人名册中的社会中介机构；2. 报名人应具有从事破产管理工作的经验和业绩；3. 报名人不得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十四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企业破产案件指定管理人的规定》第九条、条二十三条、第二十四条规定的应当回避或依法不应被指定为管理人的情形。

根据报名情况，在符合报名资格的机构范围内，依照法律规定的方式确定管理人。

报名截止时间：2024 年 7 月 2 日下午 15 时前

报名地址：集安市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庭

联系电话：6235648

集安市人民法院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五日